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8)

關於董事任職及董事離任的公告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2025年年度股東會審議通過了選舉孫茂竹先生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本行於近日收到《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關於孫茂竹郵儲銀行獨立董事任職資格的批覆》(金覆[2026]499號)，據此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已核准孫茂竹先生的任職資格。根據相關規定，孫茂竹先生自2026年9月11日起就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三年。同時，孫茂竹先生擔任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席及委員、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有關孫茂竹先生的履歷及委任相關信息，請參見本行2025年年度股東會通函。截至本公告之日，該等信息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本行董事會對孫茂竹先生的加入表示誠摯的歡迎。

自孫茂竹先生任職之日起，鍾瑞明先生因任期屆滿，不再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席及委員、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職務。鍾瑞明先生已確認其與本行董事會無不同意見，亦無就其離任需要通知本行股東及債權人的任何事項，已按照有關要求做好工作交接。鍾瑞明先生的離任不會導致本行董事會成員低於法定人數。

本行董事會對鍾瑞明先生任職期間為本行作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春野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6年9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鄭國雨先生；執行董事蘆葦先生、姚紅女士；非執行董事劉新安先生、張宣波先生、劉瑞鋼先生、陳雪女士、胡宇霆先生、宋曉東先生及余明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唐志宏先生、洪小源先生、楊勇先生、浦永灝先生及孫茂竹先生。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